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KANGHUA HEALTHCAR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 : [編纂]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保薦人及[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隨附「附錄七—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述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議釐定。預期[編纂]為[編纂]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編纂]將不會高於[編纂]，且預期不會低於[編纂]，除非另行公佈則作別論。[編纂](代表[編纂])如認為適當並經本公司同意可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本文件所述的[編纂]數目及/或[編纂]。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於作出該下調決定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及無論如何不遲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調低通告。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編纂]」及「[編纂]」。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編纂]除外。

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且其絕大部分業務均位於中國。有意[編纂]務請注意中國與香港在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方面的差異，以及有關投資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的不同風險因素。有意[編纂]亦應注意中國的監管架構與香港的監管架構有別，且應考慮本公司股份的不同市場特性。該等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風險因素」、「附錄三—稅項及外匯」、「附錄四—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及「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於作出[編纂]前，有意[編纂]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風險因素。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則[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下的責任，該等事件載於「[編纂]」。

\* 僅供識別。

[編纂]